政治學系研究生獎學金申請公告

主旨:112 學年度第1 學期政治學系研究生獎學金,申請自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11 日 (星期三) 17:00 整止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依據: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、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研究生獎學金審查 作業要點。

說明:

- 一、獎助名額與金額:依申請人數決定。
- 二、申請資格:本系在學之碩士班或博士班學生且未在校內外擔任專任之職務者。

三、應繳資料:

- (一)申請表格乙份(申請表格請用電腦打字,表格可自本系首頁表格下載擷取。)
- (二)學業成績單總表一份(需學期平均成績)
- (三)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(已申請過本獎學金之資料,請勿重複繳交)
 - 1. 發表論文各乙份:
 - (1)請提出發表論文證明,包含時間、出處、卷期及會議議程。
 - (2)論文若已接受申請或審查中,而尚未發表者,需再提出相當證明。
 - (3)若有合著者,請務必註明。
 - (4)以在申請公告最後收件期限前發表之資料始得列入審核。
 - (5)過去未曾作為本獎學金審核文件之資料始得列入審核。
 - 2. 學術活動參與證明:學術活動參與次數須等於或多於2次者始列入考慮。

四、繳交方式

- (一)申請資料請<u>繳交「PDF 檔案」</u>:請自行將前述所有資料文件彙整而成單一檔案,順序為申請表、學業成績總表,以及其他有利申請資料(未自行彙整成單一檔案者,不予受理),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 <u>dpsg252@gmail.com</u>,檔名為「研究生獎學金(姓名)」,以便獎學金審查委員進行審查。
- (二)繳交期間為即日起至112年10月11日(星期三)17:00前,逾期恕不予受理。

五、審查重點

- (一)本獎學金發給以已公開發表之學術論文為優先考量因素,並參酌學業成績。
- (二)學術論文與學業成績以上次收件截止日(112/03/13)至本次收件截止日(112/10/11)前發 表或獲得者為主要參考依據,上述期間之前者為次要參考依據。凡第一次申請本獎 學金者,一年內之資料均得列為主要參考依據。
- (三) 金額分配原則為博士班得獎金額不低於碩士班得獎金額。
- (四) 依 1110202 系務會議決議,如前一學期休學者,須於復學後次學期始得申請。

政治學系

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 11 日